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健字第11530737761號

附件：禁菸範圍圖1份



主旨：公告「『2026台北燈節』自115年2月25日起至115年3月15日止為除吸菸區外，不得吸菸；未設吸菸區者，全面禁止吸菸場所」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154條第1項及菸害防制法第19條第1項第4款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為維護民眾不吸二手菸之健康權益，建構戶外無菸環境，本局依據菸害防制法第19條第1項第4款規定，公告「『2026台北燈節』自115年2月25日起至115年3月15日止為除吸菸區外，不得吸菸；未設吸菸區者，全面禁止吸菸場所」。

二、「2026台北燈節」活動之禁菸時間及範圍，說明如下：

(一)花博展區：

1、實施禁菸措施時間：自115年2月25日起至115年3月15日（週一至週五:17時至22時、週六:14時至24時、2月27日及週日:14時至22時）。

2、實施禁菸措施範圍：東側至中山北路3段、南側至

民族西路、西側含捷運圓山站1號出口往南至線形公園、捷運圓山站2號出口往北至庫倫街口、北側至草坪休憩區所圍區域，含人行道等處。

- 3、前揭禁菸範圍內之花博公園圓山園區、線形公園、公車候車亭、圓山轉運站等處，為菸害防制法及已公告規範之全時段禁菸場所，於燈節期間維持全時段禁菸。

(二)西門展區:

- 1、實施禁菸措施時間：自115年2月25日起至115年3月15日（週一至週五：17時至22時、2月27日及週六、週日：14時至22時）。
- 2、實施禁菸措施範圍：東至延平南路、南至長沙街2段、西至西寧南路、北至開封街2段所圍之區域，含人行道、騎樓、巷弄、孝字號天橋等處。
- 3、前揭禁菸範圍內之中山堂、福星國小周邊人行道、捷運西門站1號、6號出口周邊戶外區域、西門紅樓(含廣場)等處，為菸害防制法及已公告規範之全時段禁菸場所，於燈節期間維持全時段禁菸。

三、屆時違反規定於上開禁菸場所吸菸者，將依菸害防制法第40條第2項規定，處新臺幣2,000元以上1萬元以下罰鍰。本案另載於本局網站(網址:<http://health.gov.taipei>)公告網頁。

局長 黃建華

花博展區



禁菸區域



捷運劍潭站



臨濟護國禪寺

庫倫街
61巷

玉門街

庫倫街

2



圓山站

1



承德路

酒泉街

酒泉街
10巷



爭艷館



MAJ1²
集食行樂

友好燈區 C1 – C12

舞台



台北廣播電台

中山北路三段



民族西路

捷運中山國小站



西門展區



禁菸區域

